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是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标的，工程的施工单位须由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承接。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3.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技术要求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柳州市公安局柳北分局刑侦一大队（警犬队）基础设施灾后修缮项目	1 项	建筑业	1. 主要包含办公楼、犬舍等房屋修缮与加固，以及室外工程的修缮，以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内容为准。 2. 质量要求：合格。 3. 安全目标：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二、商务要求

项目	商务要求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建设地点	柳州市柳北区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1. 本项目资金为财政性资金，按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相关规定办理。财政资金拨付存在不确定性，实际付款时间以财政资金审批及拨付到位时间为准。

	2. 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成交供应商须提交完整竣工资料；资料经具备资质单位（部门）审核通过，且双方对审核结果确认无误后，采购人方可启动支付流程并支付全部款项。若成交供应商提交资料不全、审核不通过或双方未能就审核结果达成一致，付款时间相应顺延，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成交供应商在竞标前须充分研判项目资金拨付、财政政策、社会经济环境等各类风险，自愿承担因财政预算调整、政策变动、资金调度、审核周期等因素造成资金延迟结算、暂缓结算的全部风险，不得以此为由向采购人主张违约金、利息或其他索赔。
工程缺陷责任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执行，12 个月。
包装和运输	供应商负责，费用全部包含在本次报价中，其中也包含应急供电所需费用。
保险	供应商负责，费用全部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供应商的履约能力要求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的能力。
（二）验收标准	
1. 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或行业标准； 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各项要求。 2.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	
（三）其他要求	
供应商应提供的材料	供应商应结合采购需求及评分办法应提供的材料 1. 施工组织方案

	2. 业绩合同
--	---------